

國學基
本叢書
羅豫章集

書叢本基學國

羅 豫 章 集

羅從彥撰

商務印書館發行

平七六一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初版

(86100)

國學基羅豫章集一冊

每冊實價國幣壹角貳分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撰者 羅從彥

發行人 王雲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售所 商務印書館

(本書校對者錢兆駭)

徐

原序

由孔孟而下。斯道之傳。開於周子。盛於二程。而大會於朱子。朱子繼周程之統者也。顧其淵源一脈。實自龜山而豫章而延平的。然相承如河源之發於崑崙。由積石歷龍門而東注以放於海也。斯道之傳。蓋匪偶然。中閒若無潛思力行。任重詣極。如羅豫章先生者。又安足以肩承先啓後之任乎。先生爲人嚴毅清苦。年四十一歲。始受學於龜山之門。計其時亦已晚矣。夫學者惟無志於學。則已有志於學。雖其前之溺於流俗。誤於歧趨者。一旦親承大儒之訓。翻然勃然。卽可以得乎吾性之所固有。而聖賢之道。求諸日用而無乎不在。獨未有篤志求道如先生者耳。當時龜山弟子千餘人。何人不告以伊洛所傳之學。乃一聞至論。遂驚汗浹背。自悔虛過一生。非先生之篤志。其孰能超然自拔如是。且旣從龜山授業。又裹糧走洛而見伊川。旣得伊川指示。又歸而卒業於龜山。抑何求道之勇也。迨後盡得龜山不傳之祕。築室羅浮山中。絕意仕進。終日危坐。以體驗天地萬物之理。蓋其造道成德。有非世人之所及知者矣。先生之學。傳之者李延平也。常教延平靜中看喜怒哀樂。未發時作何氣象。蓋以寂然不動之中。而天下萬事萬物之理莫不由是而出。故必操存涵養。以爲應事接物之本。此龜山心法。深得伊洛之傳者也。延平答朱子問學。必舉羅先生緒言相諄勉。其謹師傳以成後學如是。至朱子擴而充之。致廣大。盡精微。使孔孟周程之旨融會歸一。如萬派之朝宗於大海。而先生居三傳之中。一脈淵源的。然有自。亦如河之由積石歷龍門以

東注也。其承先啓後之功。豈不偉哉。先生少著述。惟遵堯錄。二程語錄。及雜著議論要語。學者合而觀之。可以知先生之學。卽可以知周程朱子相承之學矣。

康熙四十八年己丑孟冬穀旦。儀封後學張伯行書於榕城之正誼堂。

羅先生文集重刊序

君子之學。務以講明道理。精思力行爲事。而文章詩賦。蓋非所先者。然或因事感物。而有所著述。發於心而不能自己者。要皆不外乎道理之正。於己無累。於人有規。則君子亦所不廢也。若夫娛戲風月。摹寫溪山。足以蕩心而逸志者。奚可尙哉。羅豫章先生。師事龜山楊文靖公。二十餘年。盡得不傳之祕。居鄉授徒。循道寂寞。晚始得官。爲博羅主簿。弗究厥施而歿。所幸者。有同郡李公愿中。傳其學。斯文賴以不墜。再傳而得朱文公。其道遂大明於世。蓋先生清介絕俗。其學以誠篤不欺爲主。故傳於後。久而彌光。其生平所著詩文。又合乎道理之正。百世之下。讀之者。可知其爲人。然則先生之所著述。世不可無。如遵堯錄。議論要語。蓋其經濟之志之所寓。尤後人所當講誦而服膺者。惜經元季兵革散亂之餘。間有存者。亦惟束之高閣而已。騷人墨客。競以娛戲摹寫爲事。豈復知道理之言爲可貴哉。邵武大守南克馮侯考。前在延平時。慕先生之爲人。搜訪遺文。得之民間。蓋元進士曹道振所編次者。首年譜。次詩文。次附錄。次外集。凡十八卷。重加考訂。刻版以廣其傳。及來茲郡。又載以隨。惟恐或失之。誠以道理之言。有補於世者。所當貴也。貴道理之言。則其爲政從可知矣。潛亦竊慕先生者。旣喜斯集之傳。俾後生晚學。得以因之。考見其道。有所感焉而興。又欲後之嗣政於此者。知侯能以振文右道爲心。而弗替也。故僭序之。時成化七年春二月二十有八日。中順大夫。詹事府少詹事。兼翰林院學士。經筵官。同修國史。莆田柯潛序。

重刊羅先生文集序

天下有有德之言。有造道之言。有德者歸諸聖。造道者歸諸賢。夫聖不可尙已。聖而下者。能幾何哉。是故流連光景。嘲弄風月。言之技也。勦取影響。掇拾緒餘。言之陋也。叛道背經。立門築室。言之蠹也。飾章繪句。踵謬承誤。言之雜也。有識君子皆陋之。即使或災於木。曰文矣文矣。其何以信今而傳後耶。惟有精思力踐。超穎妙悟。遠承師傳。深契道體。微之而順情理性。顯之足以經世宰物。近之而章程一代。遠之則足以垂憲百世。小之而化家範國。大之則足以擴天地。橫四海。夫若是者。言之善歟。文之精歟。惟宋諸先生。自周濂溪。程明道。伊川。兄弟。鳴於西北閒。俾聖學大明。如日星麗天。江海行地。固爲世道慶。自龜山載道而歸也。程師卽喜之曰。吾道南矣。然或繼承匪人。抑何以演其源而揚其波耶。幸有豫章羅先生。受業龜山之門。獨得不傳之祕。故自有先生之學。一傳而爲李延平。再傳而爲朱晦庵。由是海濱鄒魯。於斯盛哉。乃今讀豫章之集。遵堯有錄。議論有要語。雜著有題詠。誨子姪有書文。夫皆起自身心。出於至誠。以爲心則善身。以化民則善俗。以達天下則善治。其有功於世教。豈小補云。余來董延郡庠。景慕先哲。披閱往訓。每以舊集年久漫漶爲惜。庠生文明。爲先生遺裔。乃取舊集新之。索余言以序。余嘉其能不墮祖德也。而紀諸首。時隆慶五年春三月初十日。延平府儒學教授分宜歐陽佑序。

宋史本傳

羅從彥字仲素。劍浦羅源人。曾祖文弼。祖世南。父神繼。從彥幼穎悟。不爲言語文字之學。及長。嚴毅清苦。篤志求道。徒步往從楊時受業。見三日。卽驚汗浹背。曰。不至是。幾虛過一生矣。時弟子千餘人。無及從彥者。嘗講易至乾九四爻。告以曩聞。伊川說甚善。從彥卽裹糧走洛。見而問之。頤反覆以告。亦不外是。乃歸卒業。盡得不傳之祕。時嘗語以今之學者。只爲不知爲學之方。又不知學成要何用。此須是著力來。實見聖賢所得之道。若只要博古通今。爲文章。作忠信愿慤。不爲非義之事。則古來如此等人不少。且如東漢處士名節有聞者多。責以古聖賢之道。則略無毫髮相似。以彼於道。初未有聞故也。方今學者。平居則曰。吾當爲古人之所爲。纔有事到手。便措置不得。由是觀之。學而不聞道。猶不學也。又嘗教學者讀書之法。以身體之。以心驗之。從容默會。於幽閒靜一之中。超然自得。於書言象意之表。蓋其所得者如此。時之壻沙縣陳淵。嘗詣之。必竟日乃返。語人曰。自吾交仲素。日聞所不聞。其奧學清節。真南州冠冕。旣而築室羅浮山中。絕意仕進。終日端坐。以體驗天地萬物之理。閒謁時將樂溪上吟詠而歸。充然自得。著遵堯錄。述祖宗以來宏規懿範。及名臣碩輔。論建謨畫。下至元豐功利之人。紛更憲度。貽患國家。撮要提綱。無非理亂安危之大。其論治曰。祖宗法度不可廢。德澤不可恃。廢法度則變亂之事起。恃德澤則驕佚之心生。自古德澤最厚。莫若堯舜。苟爲可恃。必傳其子。文武成康。法度至明。向使子孫世守其遺緒。雖至今存可也。

又曰。君子在朝。則天下治。蓋君子常有亂世之言。使人主多憂而善心生。故治。小人在朝。則天下亂。蓋小人惟效治世之言。使人主多樂而怠心生。故亂。又曰。天下之變。不起於四方。而起於朝廷。譬如人傷元氣。則寒暑易侵。木傷蠹蝕。則風雨易折。故內有林甫。盧杞之奸。則外必有祿山。朱泚之亂。論士行曰。周孔之心。使人明道。學者果能明道。則周孔之心。深自得之。上世人才。惟能如是。故視死生去就。如寒暑晝夜之常。而忠義行之者易。至漢董仲舒。公孫弘。倡言經術。唐韓愈。柳宗元。誇尙古文。二旨漸失。周孔之心。於是明道者寡。視死生去就。如萬鈞九鼎之重。而忠義行之者難。其議論醇正。類此。晚始就特科。授博羅主簿。卒於官。年六十四。世稱豫章先生。潛祐閒諡文質。一子啟敍。

年譜

宋神宗熙寧五年壬子。先生生於劍浦之羅源鄉。

按先生行實。及羅革題語。孟解後。皆云先生享年六十四。嘉定六年癸酉。郡守劉允濟。繳進遵堯錄。狀云。七十九年。孤憤之氣。鬱鬱未伸。咸淳六年庚午。馮夢得題先生文集云。余後七十年而生。又云。自生髮未燥。已知敬慕。今六十五年矣。以是知先生生於壬子。歿於乙卯。蓋六十四歲也。

哲宗元祐元年丙寅。先生一十五歲。

紹聖元年甲戌。先生二十一歲。

元符元年戊寅。先生二十七歲。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辛巳。先生三十歲。

崇寧元年壬午。先生三十一歲。

大觀元年丁亥。先生三十六歲。

政和元年辛卯。先生四十歲。

二年壬辰。先生四十一歲。始受學於楊龜山先生之門。

六年丙申。先生四十五歲。李延平先生來受學於門。

七年丁酉先生四十六歲見楊先生於毘陵。
重和元年戊戌先生四十七歲自京師歸鄉。
宣和元年己亥先生四十八歲。

六年甲辰先生五十三歲作韋齋記。

欽宗靖康元年丙午先生五十五歲遵堯錄成。

高宗建炎元年丁未先生五十六歲。

紹興元年辛亥先生六十歲。

二年壬子先生六十一歲以特科授博羅縣主簿八月上丁以郡守周綰之命率諸生行釋菜禮。
五年乙卯先生六十四歲歿。

按先生行實及沙陽志皆云卒於官子敦敍早歿喪不得歸數年族人羅友爲惠州判官遣人護歸至汀州遇草寇竊發遂寄葢於郡之開元寺又數年門人李愿中始爲歸葬於本郡羅源黃濟坑之原然先生族弟革題先生集二程語孟解後云享年六十有四自廣回卒於汀州武平縣龜山先生答胡康侯書亦云仲素死於道途又與前說不同。

寧宗嘉定六年癸酉郡守劉允濟繳進遵堯錄乞賜諡又得先生墓於荆榛之中爲修整立石以表道架亭以行祀給官田以其租半給守墳半供祀事每歲寒食命教授率諸生致祭。

理宗淳祐六年丙午。福建提刑楊棟請諡。
七年丁未。賜諡文質。

明神宗萬歷二十九年辛丑。賴汝充題請從祀。

三十三年乙巳。徐學聚、方良彥題請從祀。

三十七年己酉。熊尙文題請從祀。

四十二年甲寅。從祀聖廟。稱先儒羅子。

皇朝康熙四十五年。允學臣沈涵疏。

賜御書扁額曰。興學清節。縣於祠。

羅豫章先生文集目錄

卷之一

遵堯錄一

井序

卷之二

遵堯錄二

卷之三

遵堯錄三

卷之四

遵堯錄四

卷之五

遵堯錄五

卷之六

遵堯錄六

卷之七

羅豫章先生文集

目錄

遵堯錄七

卷之八

遵堯錄別錄

卷之九

議論要語

卷之十

雜著四道

詩二十七首

羅豫章先生文集卷之一

遵堯錄序

宋 羅從彥撰

堯舜三代之君。不作也久矣。自獲麟以來。訖五代。千五百餘年。惟漢唐頗有足稱道。漢大綱正。唐萬目舉。然皆難以伯道而已。有宋龍興。一祖開基。三宗紹述。其精神之運。心術之動。見於紀綱法度者。沛乎大醇。皆足以追配前王之盛。故其規模。亦無所愧焉。在太平興國初。太宗嘗謂宰相曰。朕嗣守基業。邊防事大。萬幾至重。當悉依先朝舊規。無得改易。仁廟見東封西祀。及修玉清宮過侈。曰。如此之事。朕當戒之。若二聖者。其知所以紹述者耶。故終太宗之世。無復改張。終仁宗之世。一於恭儉。至熙寧元豐中。不然。管心執法。甲唱乙和。功利之說。雜然並陳。宣和之末。遂召金人犯闕之變。蓋其源流。非一日也。今皇帝受禪。遭時之難。憫生民之重困也。發德音。下明詔。悉剋熙豐弊法。一以遵祖宗故事爲言。四方企踵以望太平矣。議者猶謂金陵之爛。勢未能熄。天下皆其徒。是抱薪而救火者也。臣懼其然也。竊語諸心曰。昔唐吳兢作貞觀政要錄。本朝石介亦有聖政錄。豈苟然哉。因采祖宗故事。四聖所行。可以楷今傳後者。以事相比。類纂錄之。歷三年而書成。名曰聖宋遵堯錄。其閒事之至當。而理之可久者。則衍而新之。善在可久。而意或未明者。則釋以發之。以今準古。有少不合者。作辨微以著其事。又自章聖以來。得

宰相李沆等及先儒程顥共十人擇其言行之可考者附於其後若乃翺始開基之事廟謨雄斷仁心仁聞則於其君見之襲太平之基業守格法行故事竭盡公忠則於其臣見之爰及熙豐之弊卒歸於道分七卷添別錄一卷合四萬餘言欲進之黼座力未暇及而秋毫之間已爽忽矣然事固有始啖而終合失之於前而得之於後者古人有之若周成王楚文王秦穆公是也不久朝廷清明敵人竄伏且當有以來天下之言輒紀歲月以俟采擇靖康丙午十月日延平臣羅從彥序

遵堯錄一

太祖

國初劍南交廣各僭大號荆湖江表止通貢奉西域北方皆未賓服太祖垂意諸將命李漢超屯關南馬仁瑀守瀛州韓令坤鎮常山賀惟忠守易州何維筠鎮棣州以拒北寇又以郭進控西山武守琪戍晉州李謙溥守隰州李繼勳鎮昭義以禦太原趙贊屯延州姚內斌守慶州董遵誨屯環州王彥昇守原州馮繼業鎮靈武以備西敵其家屬在京師者撫之甚厚郡中管權之利悉以與之恣其周回貿易免所過征稅許令招募驍勇以爲爪牙凡軍中許便宜行事每來朝必召對命坐賜以飲食錫賚殊異以遣之由是邊臣皆富於財得以養募死士使爲間諜洞知邊境情狀每寇至必豫爲之備設伏掩擊多致克捷二十年閒無西北之憂以至命將出師弔民伐罪平西蜀復湖湘下嶺表克江南兵力雄盛武功蓋世良由得猛士以守邊推赤心以御下之所致也

太祖以李漢超爲關南巡檢。使捍北敵。與兵二千而已。然以齊州賦斂最多。乃以爲齊州防禦使。悉與一州之賦。俾之養士。而漢超武人。所爲多不法。久之。關南百姓詣闕訟漢超。貸民錢多不還。及掠其女以爲妾。帝召百姓入見便殿。以酒食慰勞之。徐問曰。自漢超在關南。契丹入寇者幾。曰。無也。帝曰。往時敵兵入寇。邊將不能禦。河北之民。歲遭劫掠。汝於此時。能保其貲財婦女乎。今漢超所取。孰與北敵之多。又問訟者曰。汝家幾女。所嫁何人。百姓具以對。帝曰。然則所嫁皆村夫也。若漢超者。吾之貴臣也。以愛汝女。則取之。得之。必不使失所。與其嫁村夫。孰若處漢超家之富貴也。於是百姓感悅而去。帝使人語漢超曰。汝須要錢。何不問我。而取於民乎。乃賜以銀百兩。曰。汝自還之。使其感汝也。漢超感泣。誓以死報。

太祖以郭進爲西山巡檢。有告其陰通河東劉繼元。將有異志者。帝大怒。以其誣告忠臣。命練其人。予進使自處置。進得而不殺。謂曰。爾能爲我取繼元一城一寨。不止免爾死。當請賞爾一官。歲餘。其人誘其一城來降。進具其事。送之於朝。請賞。帝曰。爾誣害我忠良。此才可貰死。爾賞不可得。命以其人還進。進復請曰。使臣失信。則不能用人矣。於是賞以一官。

太祖以賀惟忠知易州。及捍邊有功。遷正使。開寶二年。又加本州刺史。兼易定祁等州都巡檢使。惟忠在易州十餘年。繕治亭障。撫士卒。得其死力。每乘塞用兵。所向必克。威名震於北方。太祖以李謙溥爲隰州刺史。在州十年。并人不敢犯其境。開寶三年。移齊州團練使。後邊將失律。復以謙